

## 散文

## 铁路旁的租房

谢永华

小时候,我最喜欢去外婆家了。因为,外婆家离火车轨道不远,看着像长虫一样的火车徐徐远去,我的脑袋里,就冒出各种问题。火车上都坐些什么人?他们要到哪里去?车上有像我一样的小妹子吗?如果有,那她太幸福了。每次,我总是等到火车不见了,还在呆呆地望着远方。小时候的我,竟是如此迷恋火车。也许,它带给我的是一种未知的神秘感吧。

现在,我租住在火车轨道旁,日夜都能看到火车,我的心情却很难高兴起来。因为火车轰隆而过,都会影响我,它会让在深夜惊醒,也会让我无法静下心来看书写作。有那么一段时间,我的情绪极度低落,甚至想着要换租房。

直到有一天,妹妹带着10岁的小外甥来我家,刚走到门口,恰好有一列火车经过,小外甥立即欢呼起来,妈妈,快看,姨妈这里还有火车,我也要坐火车,我长大了还要开火车。看着小外甥兴奋的样子,我仿佛看到了当年的自己。那晚上,小外甥一直站在窗前,看着一列列火车呼啸而过。我不知道他在看什么,也不知道他看到了什么。但是,他的情绪一直很高,不断地说,火车跑得好快呢,车厢里坐满了人,还有黄黄的灯光。

从那以后,我竟然学着小外甥的样子,仔细地观看火车。不过,我不是站在窗前,而是躺在床上,便能够清晰地看着火车轰隆而过。当然,我看火车的心情,跟小时候是大不相同的,确切地说,我并不是真正在看它,更多的是在沉思。有时候看书累了,我就闭上眼睛,聆听火车离去的声音。我在想,火车每次开动,都意味着开始和离别,而这不是像我们的人生吗?每天都在经历着新的开始,以及不得已的离别。

听久了火车轰隆的声音,我从内心里慢慢地接受了它。有时,它就像闹钟,提醒我该做什么。同时,这种声音还是我的稳心宝,在那些孤独的夜里,听到这种声音,就仿佛有很多人与你同处,你就不感到孤单和害怕了。

租房的旁边,有茶树、樟树、月季花以及竹子,而这是各种鸟类和小猫小狗的天堂。那些不知名的鸟,总是在每个清晨欢快地叫着,一点也不害怕火车驶过的隆隆声。或许,在鸟的世界,这是一种美好的音乐吧?有时候,它们双双站在树枝上,互相梳理着羽毛,不时地鸣叫几声,把心中的喜悦喊出来。它们不需要人类懂得,因为这个世界不只是属于人类的。那些慵懒的小猫呢,不仅在我的租房前大摇大摆地走过,还在树林里以及火车轨道边慢慢转悠,似乎像农人在查看自家的麦田。让我害怕的是那条大黑狗,背上的一撮毛发被烧了个洞,露出红白相间的皮肉来,让人不敢细看。它可能把曾经受到的伤害,都集聚在凄冷而阴郁的眼睛里,所以,每当我路过它时,它就会把恐怖的眼神投向我,对着我大叫,似乎我就是那个伤害过它的人。

刚来的时候,一切都是新的开始,但这也意味着某些压力。表面上坚强的我,会在某个夜深人静的时候哭泣。为了不影射邻居,我会蒙头大哭,但还是会发出声音,于是,我便选择在火车驶过的时候,放出哭声来。因为火车的隆隆声,可以把我的哭声掩盖,也可以把我的忧伤毫不客气地带向远处,然后,抛弃在某个不知名的地方。

我的楼下,住着一对老夫妇。他们在楼梯转角处摆着小摊子,卖些饮料面包以及麻辣什么的。男的大约七十岁,满头白发,说着外地腔。我去买东西,总是要说好几次,他似乎才听得懂。如果火车经过时,轰隆隆的声音便会打断我们说话。女的呢,比他小一两岁吧,每天拿着尼龙袋子,捡矿泉水瓶子和纸屑。有时候,我看到她的眼睛红红的,似乎受过委屈。有时候,她那布满皱纹的脸上,又堆满了笑容。出于好奇,某天我看到她在门前路过,便跟她闲聊起来,我这才得知她家的一些事情。

原来,他们唯一的儿子是个消防战士。在一次火灾中,为了救某个孕妇,牺牲了自己宝贵而年轻的生命。他们老来得子,儿子牺牲时才23岁,而且,谈了女朋友,女朋友的肚里还怀着她儿子的骨肉。说完,她泪如雨下,佝偻的身子微微颤抖。

看到此景,我埋怨自己的冒失,不停地道歉,惹您伤心难过了。

她停了几秒钟后,揩了揩泪水,小声地说,没关系,我儿子虽然走了,但是,他是为了救别人而死的,所以,他永远活在我这个母亲的心中。

听罢,我的泪水禁不住流下来。

这时,火车轰隆隆地开过来了,似乎也含着敬佩和悲伤。

由“株洲发布”策划承办的“七八十年代·我们的生活印记——老物件、老票证、老照片展览”最近展出。我因为对那个年代有着一份特殊的情愫,看了二次。

这些老物件、老票证、老照片,像一个个年逾七旬的老者,它们中虽然有的面色泛黄,缺少了胳膊少腿,但都隐藏着一段段令人难以忘怀的美与善、苦与痛的生活记忆。

收藏了60万斤粮票的蒋盛武先生所提供的全国各种粮票,反映了20世纪相当一段时期一切凭票的艰辛生活。当年生活在农村时,我很羡慕这种票,因为只有吃国家粮的人才拥有。我们农村里的人年年种稻,一个也没闲着,但是仍旧年年缺衣少粮,以致人们都想跳出“农门”。

后来,我虽跳出了“农门”,但每月只有27斤粮的供应。因为那时生活质量差,加上年轻,这27斤粮哪里够用!到了20世纪八十年代末,粮食逐步放开,一些人拿着粮票去兑换塑料脸盆、提桶等。我夫人见了,也要去兑。因为我怕了,就是不同意,以至如今我还藏有几十斤粮票呢!

当然凭票供应的不单是粮食,还有布、煤、香干子(豆腐)等。说到香干子,我还记得在乡下时,有户戴姓芳邻的女儿在城里工作,每次她回家,总要把自己节省下来的票买些香干。在这些有限的香干里,她不忘送我家若干片,真乃大礼也!

展品中,有块“光荣军属”牌,红底黄字,十分地抢眼。“光荣军属”四字是仿宋体,笔画棱角分明,规整有力,下面有一行小字:株洲市革命委员会赠。观此牌,它又勾起我当年只想去当兵的一幕幕……

那是1971年秋,我高中毕业就积极报名想去参军,在淦田地区医院,当体检到最后一关时,医生听出我心脏有杂音,结果被刷了下来。直至今日,我都有些不服。我当时想,要是体检上了,一定要在部队好好地干,一定要争取当个像《英雄儿女》

子,晒干,装坛,随时可以煎了待客,哄孩子。顾名思义,湿粉酥子,先将米用水浸软,然后用石磨磨成糊状,沥水,揉搓,煮熟,放入石臼或木盆中,用木棒反复舂,很像捣糍粑。之后,分团裹上干米粉,揉成块状,稍干,切成约半指宽两寸长的酥子,晒干待用。

年前做的那种,叫干粉酥子。糯米干磨后,再煮熟,也有炒熟的。喜糖的,撒糖,喜盐的,放盐,盐糖都放的也有。蒸与炒,很有区别。炒粉酥子,煎出来的样子比较粗糙,有棱有角,吸油少,多为节俭人所选择。蒸粉酥子,耗油较多,质地饱满,口感圆润,更多的为人们喜爱。

酥子是否吸油,还与酥子的干湿度有关,越湿,吸油越多。某年,二弟家做过年的酥子,蒸粉,糖放的多,还没怎么晾干就下锅煎。酥子金黄,圆实,通体油亮,色相极佳。咬一口,又酥又香又甜,满嘴冷油直冒,连声叫好。二三十岁过去了,再也吃错过这样可口的酥子,美味至今萦绕于记忆中。

与酥子基本用糯米为料不同,油角仔(茶陵话读yougazei)则基本上用粘米。油角后面缘何加一个仔呢?想必是为了区分于那种圆形的大油角,仔嘛,当然是小。油角仔用的也是干米粉,可蒸可炒,大多放盐,另外可以放点芝麻,米面,糯米皮什么的,依个人喜好而定。米粉炒好或者蒸好之后,也是反复揉

## 世相

## 看展览

马立明

人,像雷锋、王杰、董存瑞、邱少云,哪个不是解放军!再者,“一人当兵,全家光荣”,多好啊!

展厅中,我还被一块“光荣退休”的牌子所吸引。此牌比“光荣军属”牌稍小,也是红底黄字,落款是“株洲市无线电二厂”。我认为,此牌虽小,但情谊深重。我在单位工作几十年,退休时就没有一块这样的牌子暖我的心,想来不是滋味。我还想,一个人在一个单位工作几十年,退休那日单位发个这样的牌子或是证书,多幸福。

在一个长条形的展柜中,我惊喜地看到一本《大跃进歌谣》。它是1958年由湖南人民出版社作为“湖南民歌选”出版

里面的张团长和王政委式的人物,或是王成、小刘式的英雄。或者,在部队当个老兵也行。我强烈想去当兵的初心,就是认为解放军是最亲最可爱的人,像雷锋、王杰、董存瑞、邱少云,哪个不是解放军!再者,“一人当兵,全家光荣”,多好啊!

展厅中,我还被一块“光荣退休”的牌子所吸引。此牌比“光荣军属”牌稍小,也是红底黄字,落款是“株洲市无线电二厂”。我认为,此牌虽小,但情谊深重。我在单位工作几十年,退休时就没有一块这样的牌子暖我的心,想来不是滋味。我还想,一个人在一个单位工作几十年,退休那日单位发个这样的牌子或是证书,多幸福。

在一个长条形的展柜中,我惊喜地看到一本《大跃进歌谣》。它是1958年由湖南人民出版社作为“湖南民歌选”出版

的,编者是“中共湖南省委员会办公厅”。经办人同意,他取出让我翻阅了一遍。

这本小册子,共收录全省各地民歌288首。这些民歌,极大地反映了当时劳动人民的生活场景。如酃县的《跃进山歌震山河》:“放开嗓子唱山歌,我们的山歌几谷箩,山歌唱的大跃进,跃进歌声震山河。唱的西山水流山上过,唱的西台肥料飞过河,唱的粮食亩产千多斤,唱的穷山沟变金窝。”又如郴县的《我的扁担会唱歌》:“我的扁担会唱歌,天光唱到日头落,唱得水库层层高,唱得肥料堆成垛。”还有蓝山的《不忘恩人》:“春耕田野人穿梭,边干活来边唱歌。想起恩人共产党,浑身上下力气多。”邵阳的《永远跟着共产党》:“向日葵花朵朵黄,不向月亮向太阳,天下人民千千万,永远跟着共产党。”这后面两首,生动地反映了劳动人民翻身不忘共产党,永远跟党干革命的朴素感情。

当然还有“技术革新”“植树造林”“多种经营”“扫除文盲”等专题民谣,首首读来朗朗上口,段段品之诙谐有情。

## 酥子与油角仔

谭熙荣

家里好些年没有做酥子、油角仔,虽然年年也能吃到,想起来,免不了有些怀念,仿佛与多年的老朋友断了往来,写一写,算是释怀。

年前做酥子、油角仔,在家乡成为一种必须,就如北方的饺子、浙江等地的年糕。至于有什么寓意,不知道。家乡有句俗语,叫“小孩盼过年,大人盼种田”。为什么盼过年?无非是有零食吃有新衣穿,而过年的零食,酥子与油角仔稳居盘子皮什么的主角。20世纪八十年代之前,家乡很穷,普通人家温饱还是问题,哪里有什么零食可吃?只有过年,可以奢侈几天。

无论家境好坏,过年之前,几乎没有不做这两样副食的,区别在于做得多与少,做得好与次。

先说说酥子。酥子分两种,一种是干粉酥子,一种叫湿粉酥子。条件稍好的人家,秋收之后,有了糯米,都会做准艳阳高照的天气,做点湿粉酥

凤仙花。

写下这几个字的时候,脑海里跳出的是被凤仙花花瓣染红的指甲,在轻举慢拂之间,宛若花瓣颤抖落下来,一点一点地,惊醒了眼睛。

凤仙花又叫指甲花。她艳丽的颜色不仅能美为美人的鬓间添色,更能“烂漫只教儿女爱,指甲装点锦成纹”。用凤仙花花瓣染指甲,是一件很艺术很环保的事情,把或红或紫的凤仙花花瓣轻轻研碎,任花汁沁出来,将花汁涂在指甲上,再用凤仙花的叶子包裹,以棉质细绳固定,数十分钟或几个小时,清亮水润的指甲就形成了。这样染上的指甲,颜色不易褪落,好看程度和保存时间也远远优于市面上用化学物品制成的指甲油。染有凤仙花汁的手,可以随意抓东西吃,不用担心把化学物质吃进去了。天然的东西,就是这么好。真的是“小窗儿女娇怜甚,手指争夸一捻红”。

而天然姿态优美、妩媚悦人的凤仙花,在中国花卉文化史上还很有名。因其头翘尾足俱具,翘然如凤状,状如飞凰,飘飘欲仙,故被称为凤仙、金凤属。古代的人爱把凤仙花和凤凰联系在一起,凤凰是鸟中之王,是人间幸福吉祥的使者,雄鸟名凤,雌鸟名凰。唐代诗人吴仁璧在《凤仙花》中吟诵的“香红嫩绿正开时,冷蝶饥蜂两不知。此际最宜何处看,朝阳初上碧梧枝”,就是把凤仙花当作凤凰的化身的。碧梧枝指

## 有凤来仪

管弦

的是梧桐树枝,而高贵的凤凰是非梧桐树不栖的。

此外,清代园艺学家陈子龙的《花镜》中记载的一种一茎绽开红、紫、白、青、绿五色凤仙花,其花瓣五色相杂,也与凤凰之“羽毛五色,声如箫乐”相吻合。宋代文学家舒岳祥在《同正仲赋凤仙花》中所写的“本爱真红一种奇,后来紫白繁滋。青冠轻举真仙子,彩羽来仪瑞凤儿”,宋代诗人刘学箕《次刘伯益三咏韵·金凤花》所云的“鲜华五色翅飞低,不比寻常踏鹊枝”,都道出五色杂陈的凤仙花既如悄然下凡的仙子,又像翩翩起舞的凤凰。

形神兼备之时,凤仙更被赋予了凤凰的坚强和高贵。凤仙花生命力顽强,花期较长,可随处繁衍,房前屋后、街头巷尾皆能种植。“秋来红紫纷罗,叠砌盈阶”,并不稀奇。像南宋文学家杨万里的《夏日绝句》写:“不但春妍夏亦佳,随缘花草是生涯。鹿葱解插纤长柄,金凤仍开最小花。”

凤仙还是凛然不可侵犯的。明代医药学家李时珍的《本草纲目》说她:“自夏初至秋尽,开谢相继,结实累累,大如櫻桃,其形微长,色如毛桃,生青熟黄,犯之即自裂。”也就是说,成熟的凤仙的籽荚轻轻一碰就会弹出很多籽儿来。籽儿又性子急躁,能“透骨软坚,最能损齿,凡服者不可着齿也”“愈人烹鱼肉硬者,投数粒即易软烂,是其验也”。所以凤仙的花语是“别碰我”,与英文别名“Touch me not”,英语别名“Don't touch me”同义。特别激烈的一个词儿,却说明了一个最基本的道理,对于高贵、优良、有品质的精灵儿,哪能随便触碰。“九苞颜色春霞翠,丹雘威仪秀气攒。题品直须名最上,昂昂矚首倚朱栏。”北宋文学家晏殊在《金凤花》中更是把凤仙花的高贵大气,赞美到极致。

这就真像了凤凰,有着不同凡响的绚美与璀璨。每五百年,凤凰都要背负着积累于人世的所有不快和仇恨恩怨,投身于集香木燃起的熊熊烈火中,以生命和美丽的终结换取人世的祥和与幸福,在烈火中经受了巨大的痛苦和磨炼后又以更美好的躯体得以重生,从此鲜美异常,不再死。

凤仙花,也以一种透骨的香,行过静谧幽寂的街巷,越过风霜沉积的高楼,穿过一个安宁恬淡的夜和万千岁月,在旧事、残梦、离愁、迷途和万里山河中,解读世俗,找寻来路。

花开花落,都怀思绵绵,醉在恒久的梦想里。

压,增加劲道,然后搓成三角形的长条子,再均匀切成薄片,摊在簸箕里晾干。不能重叠,酥子更是,不易干,容易粘连。酥子酥松,油角仔则坚硬,有的如核桃一般。我对油角仔远不如对酥子那么喜爱,说有不少人却比酥子更青睐于彼,说是味道悠长。也是,青菜萝卜各有所爱。儿时,第一锅酥子刚刚出炉,便开始贪嘴。到了装坛之时,虽然已经吃了不少,必定还是嘴不停歇,一直吃到嘴里起泡。常常可以免了下一餐的饭食。及大,怕怕那,担心上火,害怕这种糯米制品多吃了腹胀,再也不敢肆无忌惮。

还有一种情况,也会做酥子与油角仔,那就是家有喜事。嫁女尤其需要,除了招待客人,新娘的箱子里少不了带上一大坨,到了家,请茶待客。完了,还要让每个客人带一份回去。记得每一份里,都有一个染红的熟鸡蛋。

正月里出门,这种家乡的特产总要预备一两包,塞进满满的行李箱里,那是妈妈的味道。余下的,封存在坛坛罐罐里,可以吃上很长一段日子。保存好的,吃到次年的“双抢”,味道还是杠杠的。

而今,走进超市,琳琅满目的副食品花花绿绿,各地特产应有尽有,传统的副食品,许多人不太愿意做了,我也十来年没有磨粉、搓捏、揉刀,然而,那毫不起眼的酥子和油角仔,总是不能忘掉。



## 随笔

## 去三门采野菊花

杨徽

21年前的初冬季节,我到三门福星村为一个村办企业进行权属调查时,一股淡淡的幽香在田野间飘忽着,我用力吸气,那馥郁的香气便沁入心脾,令人陶醉。这是什么香味呢?我四处张望,远处田埂边一片片金灿灿的黄色花朵引起了我的注意。于是,我慢慢走过去。香味越来越浓,花朵越来越艳,几只蜜蜂在花丛中飞舞着,原来,那是一丛野菊花。

曾经一段时间,我爱上了茶馆里的菊花茶。每到茶馆,我便不假思索地吩咐服务员,给我来一杯菊花茶。我喜欢看着一朵朵菊花在开水里慢慢被浸润,萎蔫的花瓣徐徐伸展,如同再次开放的样子。也喜欢看着杯子里的水渐渐变成自淡而浓的黄色,更喜欢闻着从杯中飘散而出的带着甜味的芳香,尤其喜欢喝进嘴里的又香又甜还略微带着苦涩的味道。一杯菊花茶,喝着泡着,泡着喝着,一个晚上的时光便氤氲在菊花的香气里,浪漫而悠长。

野菊花用来泡茶,一定更香。我便找来塑料袋,静静地将那一朵朵野菊花采摘下来带回家。没有太阳,我便将洗净、蒸熟的野菊花摊在办公室空调口下方的柜顶上,将空调开到制热的最高档,吹上一晚,几天后天气晴朗时再接着晒太阳,然后将晒干的野菊花装进茶罐。野菊花茶便制作完成了。

野菊花茶,让我陶醉其中,一喝便没法停。于是,每年的初冬,我都遍寻野菊花。我曾经走遍绿口附近的田埂,将一丛丛灿烂的野菊花采摘入袋;也到过松西子一个朋友家门前,他栽种的那些野菊花,因为我家摘而再无花开放留香的嗔骂。几年前去给岳父祝寿,他家门前塘基边的野菊花跃入我的视线,我便每年趁拜寿之际尽情采摘。今年,塘基上那些野菊花却因为干旱而花影全无,我跑了好远才采了一小袋。回到市里后,我便问我刚参加工作时驻过点的三门松栢村的满书记,那里有野菊花没有。满书记热情地邀请我去松栢采野菊花。

到了三门,满书记一句“野菊花应该有,但要去采”,让我以及一同前去的黄校长和项总那兴奋的心瞬间跌入冰窟。她带我们去湖坪村,只见几小丛,她专门请来的向导告诉我,这里原来有很多野菊花,她来采过几回,可惜都被今年的洪水淹死了。

小车一路前行,过湖田、南江,到松栢,一路上,我们发现一丛,就采一丛。过了莲花学校的一个下坡处,那里有几丛,我跟项总采得津津有味,项总身上沾满了一种小刺也浑然不觉。

到满书记家吃过午饭,我们又往三古公路方向走。出松栢村村口不久,我便发现一条小路旁边有一丛密密层层而且花朵粉嫩的野菊花,便急忙把正在路边杂草丛中采花的项总叫过去。采完那一丛,我又发现前面还有几丛。于是,一丛一丛采过去。

太阳很好,不凉也不热,忙着采花的我们一点也不觉得累。满书记说,里面还有好多,我们去那里采吧!看着满满几袋野菊花,我思量着,够喝一年的了,便对她说,算了,今天就采到这里吧。明年就不用费劲到处找了,直接到这里采就是了。

我把野菊花洗净蒸熟后,用纸盒盛着,架在阳台外的晾衣架上。阳光在湿漉漉的花朵上跳跃,蜜蜂在香喷喷的花朵上飞舞,我的心在黄澄澄的花朵上陶醉。

投稿邮箱:  
zzfkwy@163.com